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8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 01

转债代码：110802

转债简称：继峰定 02

##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定向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继峰定 02”定向可转债累计共有 574,350,000 元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 79,781,127 股，占公司定向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7.81%。
-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转股的定向可转债的金额合计 543,850,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 48.64%。

### 一、可转债发行挂牌转让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东证继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28号）核准，公司向宁波东证继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了4,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其持有的宁波继焯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向3名特定对象发行7,182,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718,200,000.00元，可转债面值为100元/张。上述定向可转债已于2019年12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登记工作。

(二)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41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发行的7,182,000张定向可转债于2020年12月2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转债简称“继峰定02”，转债代码“110802”。

(三) 根据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继峰定01”自2021年2月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7.90元/股，因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实施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继峰定01”的转股价格调整为7.59元/股；因公司于2020年5月7日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继峰定01”的转股价格调整为7.39元/股；因公司于2021年9月13日实施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继峰定01”的转股价格调整为7.21元/股。

公司发行的“继峰定02”自2020年12月2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7.41元/股，因公司于2020年5月7日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继峰定0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7.21元/股；因公司于2021年9月13日实施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继峰定02”的转股价格调整为7.03元/股。

##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定向可转债“继峰定01”于2021年2月5日开始进入转股期，转股期间为2021年2月5日至2025年11月17日。其中，自2021年2月5日至2021年9月30日期间，无转股情况。

公司定向可转债“继峰定02”于2020年12月24日开始进入转股期，转股期间为2020年12月24日至2025年11月17日。其中，自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期间，共有228,708,000元“继峰定02”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31,841,948股。截至2021年9月30日，累计共有574,350,000元“继峰定02”定向可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79,781,127股，占公司定向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7.81%。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定向可转债尚未转股金额合计543,85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的48.64%。

## 三、股本变动情况

